2022年度
中共遂宁市纪委单位决算
(本级)

目录

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4

一、主要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附件 20

第五部分附表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二、收入决算表 25
三、支出决算表 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部门、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县（市、区）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四）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

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出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五）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六）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参与起草制定全市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和制度。

（七）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县（市、区）纪委监委机关、市属企业、学校和医院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八）完成市委和上级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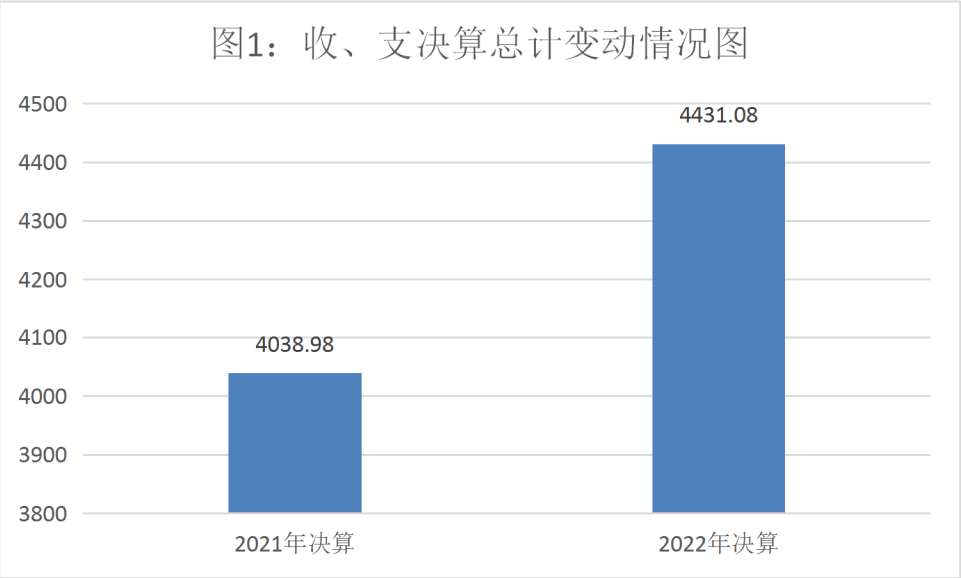
遂宁市纪委监委本级由20个内设职能部门和2个下属事业单位组成，分别是：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法规室（研究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十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机关党委办公室、遂宁市纪检监察网络信息与电教中心、遂

宁市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其中，遂宁市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属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单位、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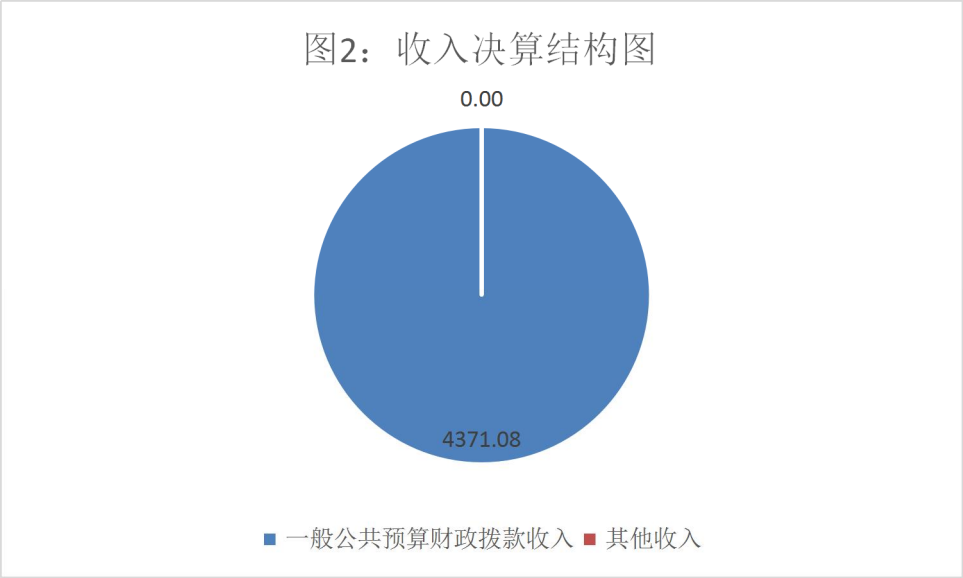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4431.0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92.1 万元，增长 9.71%。主要变动原因：一是 2022 年人员变动导致基本支出增长，二是 2021 年 5 月新办公楼搬迁以来，物业管理费和食堂运行费等支出相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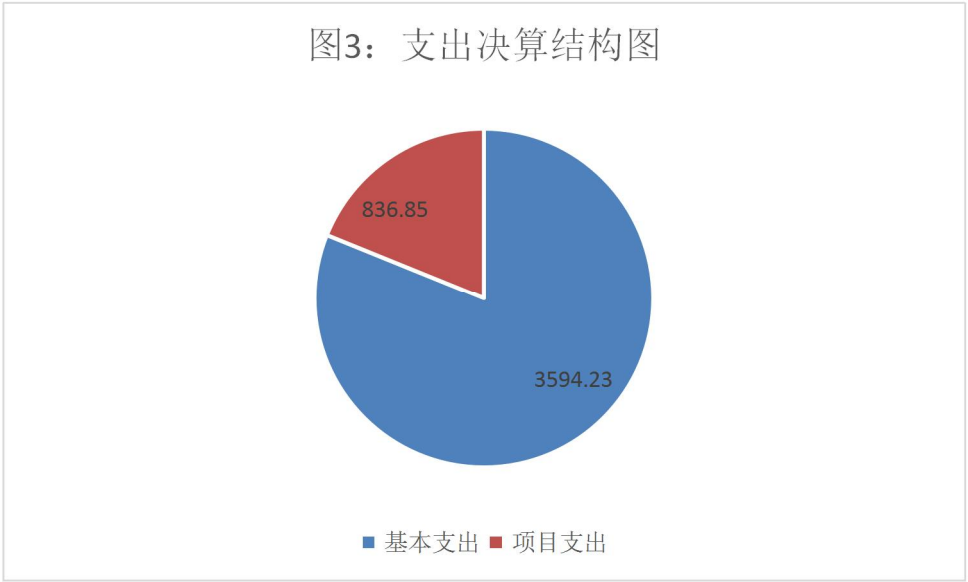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4431.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71.08 万元，占 98.6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0 万元，占 1.3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支出合计 4431.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94.23 万元，占 81.11%；项目支出 836.85 万元，占 18.8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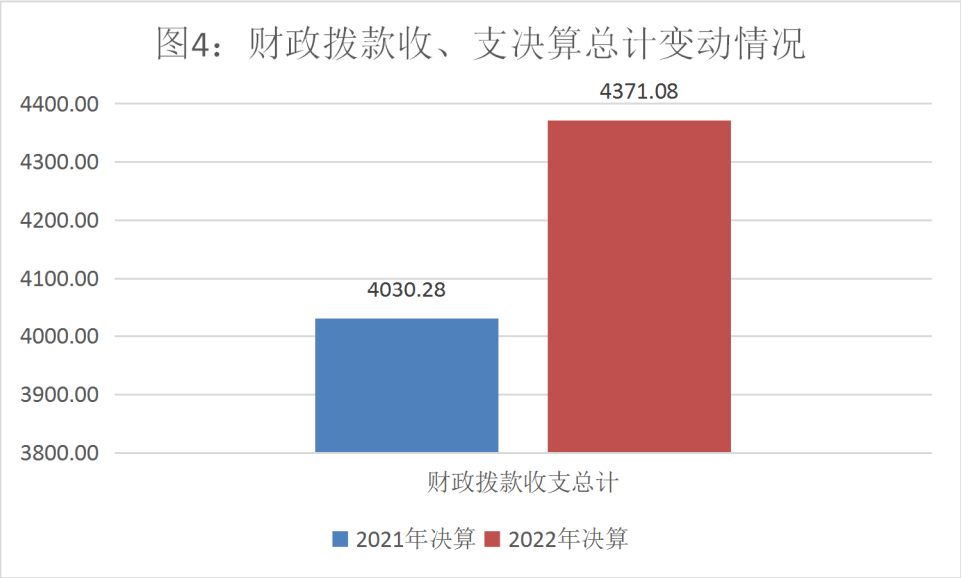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371.08 万元。与 2021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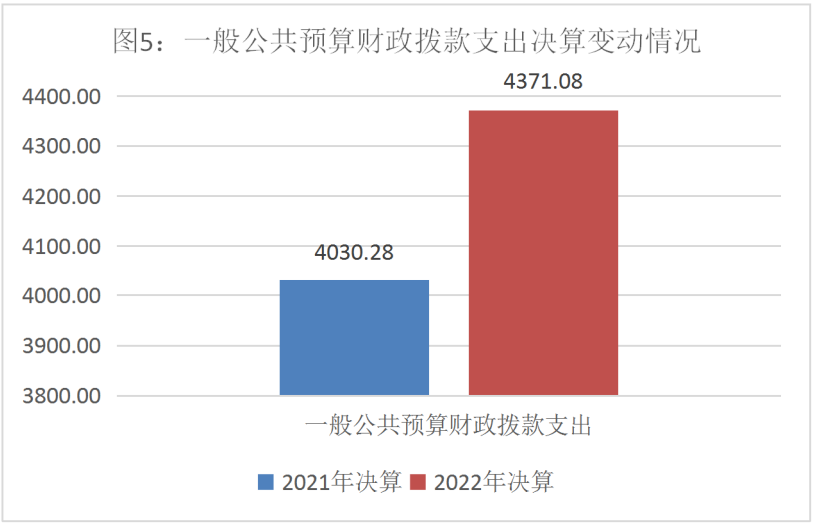
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40.8 万元，增长 8.46%。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2 年人员变动导致基本支出增长。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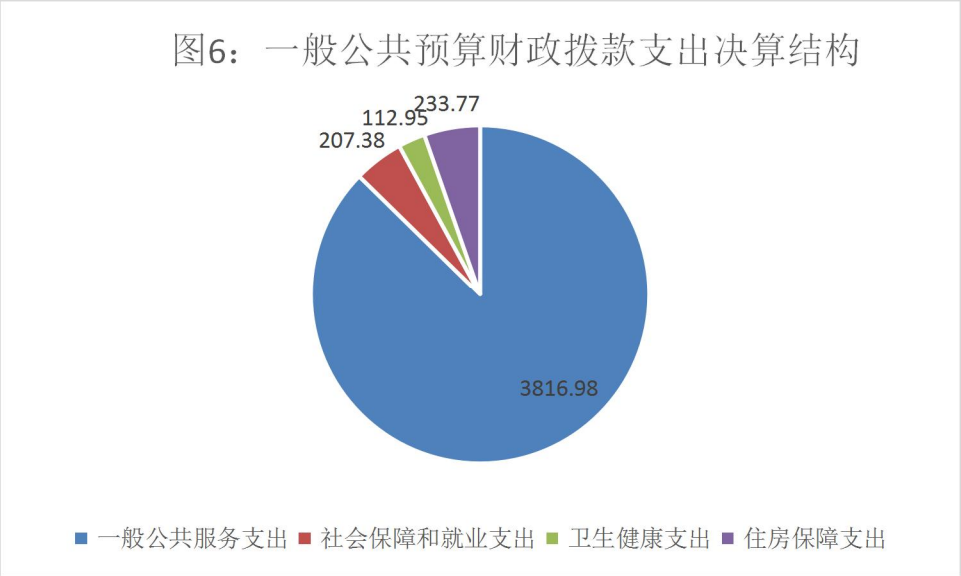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71.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65%。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0.8 万元，增长 8.46%。主要变动原因 2022 年人员变动导致基本支出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71.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16.98 万元，占 87.32%；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38 万元，占 4.74%；卫生健康支出 112.95 万元，占 2.58%；住房保障支出 233.77 万元，占 5.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371.08 万元，完成预算 94.47%。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000.47 万元，完成预算 95.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培训费等费用执行率较低。

3.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766.85 万元，完成预算 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个别事项年底未结算完毕，部分经费尚未支付。

4.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9.60 万元，完成预算 8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部分事业运行公用经费未使用。

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26.14 万元，完成预算 99.58%，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0.29 万元，完成预算 99.99%，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12.59 万元，完成预算 98.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调动。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0.35 万元，完成预算 18.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部分事业人员经费未使用。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支出决算为 233.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94.2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760.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833.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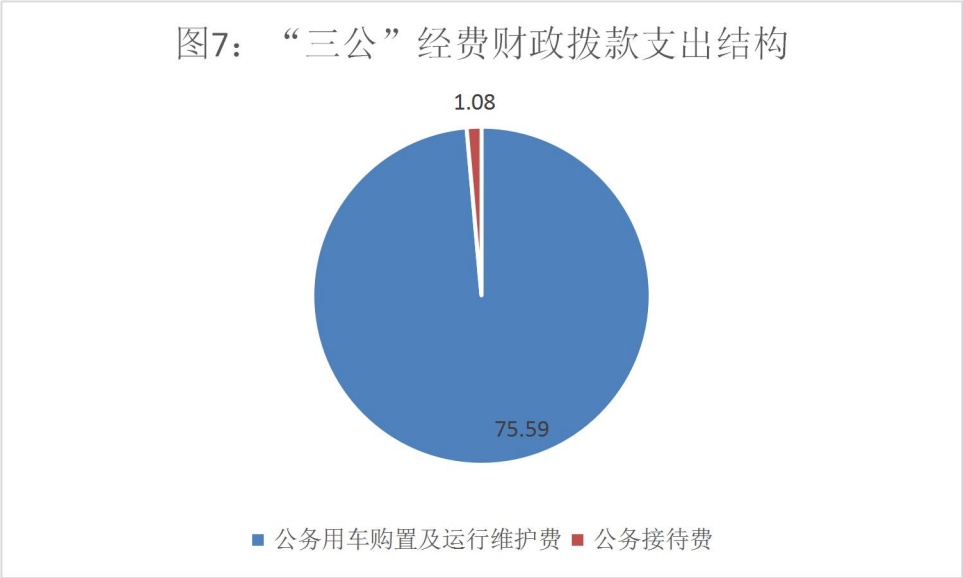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6.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减少 51.56 万元，下降 40.21%。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75.59 万元，占 98.6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08 万元，占 1.4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年初未预算。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1 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5.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减少 47.57 万元，下降 38.6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3 辆，其中：轿车 7 辆、越野车 4 辆、载客汽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5.5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执法执勤、外出办案、因公出行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

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3.98万元，下降78.66%。主要原因：一是受2022年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活动大幅度减少，公务接待费相应降低，二是机关厉行节约，减少了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08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9批次，76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0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部门工作考察、调研、检查指导和其他市州同行交流学习。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遂宁市纪委监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33.53万元，比2021年增加107.12万元，增长14.75%。主要原因人数是较上年末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市纪委监委机关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4.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2.74万元。主要用于采购阳光

问廉栏目购买服务、采购空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市纪委监委机关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保障公务出行。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2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设备购置经费、纪检监察大案要案经费、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专项经费、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专项经费、特勤费、阳光问廉栏目、内部巡察专项工作经费、监督执纪专项经费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8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5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列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2.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督事务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与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

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指反映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附件

2022 年度纪检监察大案要案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202001—中国共产党遂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td><td>实施单位</td><td>中国共产党遂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td><td>预算数：</td><td>370.7</td><td>执行数：</td><td>338.47</td></tr>
<tr><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370.7</td><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338.47</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全力保障市纪委监委大要案查处工作。</td><td colspan="2">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7">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
指标</td><td>二级
指标</td><td>三级
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4">完成
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达到“二十四字方针”要求</td><td>100%</td><td>10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全年使用专项资金不超过 700 万元</td><td>460 万元</td><td>370.70</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精准适用“四种形态”，第一种形态更有力</td><td>45%</td><td>45%</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线索处置率</td><td>82%</td><td>82%</td></tr>
<tr><td>效益
指标</td><td>达到良好的政治、经济、社会效果</td><td>优良中低差</td><td>优良中低差</td><td>优</td></tr>
<tr><td>满意
度指标</td><td>查处群众身边腐败案件数</td><td>70%</td><td>70%</td><td>70%</td></tr>
</table>

2022 年度阳光问廉栏目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202001—中国共产党遂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td><td>实施单位</td><td>中国共产党遂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td><td>预算数：</td><td>192.74</td><td>执行数：</td><td>192.74</td></tr>
<tr><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192.74</td><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192.74</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2">全年按市委市政府要求圆满完成任务 4 期</td><td colspan="2">全年按市委市政府要求完成 3 期</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
指标</td><td>二级
指标</td><td>三级
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全年完成 4 期节目</td><td>4 期</td><td>4 期</td></tr>
<tr><td>曝光问题全年 12 个</td><td>12 个</td><td>9 个</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音视频规范</td><td>95%</td><td>95%</td></tr>
<tr><td>节目质量</td><td>95%</td><td>95%</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曝光问题按时整改</td><td>90%</td><td>9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全年 192.74 万元</td><td>192.74</td><td>192.74</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推动曝光问题得到有效整改 90%</td><td>90%</td><td>90%</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曝光问题整改年达 12 个</td><td>12 个</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曝光问题整改后群众满意度</td><td>90%</td><td></td></tr>
</table>

2022 年度内部巡察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202001—中国共产党遂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td><td>实施单位</td><td>中国共产党遂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td><td>预算数：</td><td>10</td><td>执行数：</td><td>9.96</td></tr>
<tr><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10</td><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9.96</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系统内部督察，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持续防止“灯下黑”。</td><td colspan="2">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7">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
指标</td><td>二级
指标</td><td>三级
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开展系统内部督察次数</td><td>2</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存在问题管理整改</td><td>优良中低差</td><td>优</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每轮督察时间</td><td>1</td><td>0.3 个月</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费使用成本</td><td>10 万元</td><td>9.96 万元</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严格纪检监察内部管理</td><td>优良中低差</td><td>优</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进一步提升全市纪检干部形象</td><td>优良中低差</td><td>优</td></tr>
</table>

2022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3">202001—中国共产党遂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td><td>实施单位</td><td>中国共产党遂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td><td>预算数：</td><td>80</td><td>执行数：</td><td>75.66</td></tr>
<tr><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80</td><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75.66</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拍摄警示教育片，印制党风廉政宣传资料及警示教育读本，推进党员干部廉政教育，与人民日报、四川人民广播电视台、遂宁日报等媒体合作，宣传党风廉政建设成果，提升群众满意度。</td><td colspan="2">已完成</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
指标</td><td>二级
指标</td><td>三级
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印制党风廉政宣传资料</td><td>5000 册</td><td>5000 册</td></tr>
<tr><td>印制警示教育读本</td><td>4000 册</td><td>4000 册</td></tr>
<tr><td>拍摄警示教育片</td><td>1 部</td><td>1 部</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宣传资料质量</td><td>高中低</td><td>高</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完成警示片拍摄</td><td>2022 年</td><td>2022 年</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警示片成本</td><td>小于等于 50 万元</td><td>小于等于 50 万元</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助推廉政文化建设，展示我市监察工作成效</td><td>优良中低差</td><td>优</td></tr>
<tr><td>可持续发展指标</td><td>巩固提高党员干部、群众纪律规矩观念和廉洁自律意识，大力营造风清气正氛围</td><td>优良中低差</td><td>优</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党员干部、群众对党员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认可度较高、满意度较高</td><td>优良中低差</td><td>优</td></tr>
</table>

2022 年监督执纪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table>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及代码</td><td colspan="2">202001—中国共产党遂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td><td>实施单位</td><td>中国共产党遂宁市纪律检查委员会</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td><td>预算数：</td><td>80</td><td>执行数：</td><td>66.95</td></tr>
<tr><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80</td><td>其中：
财政拨款</td><td>66.95</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全力保障市纪委监委日常监督执纪、案件办理、线索处置等工作</td><td colspan="2">已完成目标</td></tr>
<tr><td rowspan="7">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
指标</td><td>二级
指标</td><td>三级
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线索处置率</td><td>45%</td><td>4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合理使用专项资金，达到合规、节约、高效的要求</td><td>优良中低差</td><td>优</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12 月支付进度不低于 80%</td><td>80%</td><td>83.69%</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全年监督执纪专项经费不超 80 万元</td><td>80</td><td>66.95</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达到良好的政治、经济、社会效果</td><td>优良中低差</td><td>优</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党风廉政建设群众满意度高</td><td>高中低</td><td>高</td></tr>
</table>

第五部分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